

债券简称：19 财金 01

债券代码：155549

债券简称：19 财金 02

债券代码：155822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〇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山东财金”）对外公布的《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 & 偿债保障措施的	14
执行情况	14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7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9
第十章 其他情况	20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9年6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22号文核准，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公司债券。

2019年10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50号文核准，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公司债券。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Finance Investment Group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19财金01

1、债券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财金01”，债券代码为“155549”。

3、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发行规模为10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95%。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7月2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7月2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截止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尚未发布跟踪评级报告。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 19财金02

1、债券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财金02”，债券代码为“155822”。

3、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49%。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

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1月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11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11月5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截止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尚未发布跟踪评级报告。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2169 号
法定代表人：宋文旭
成立日期：1992 年 04 月 10 日
联系电话：0531-82789767
传真：0531-82789691
电子邮箱：cjjt_zbyyb@163.com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运营、管理、咨询；受托管理省级股权引导基金及其他财政性资金；股权投资；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情况

（一）基金运营业务

基金运营业务主要是管理运营投资管理自主组建的基金和山东省级政府引导基金。省级政府引导基金方面，山东财金集团作为省级引导基金的运作主体，承担着引导基金投资与管理职责。发行人作为基金管理人按照市场化运作模式对自营基金业务进行管理，基金管理费按照市场化价格收取。自2016年下半年起，公司陆续设立了多只自营基金。与山东省级政府引导基金不同，公司自营基金业务由公司自行按出资额比例对基金行使出资人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二）基础设施投融资服务

基础设施投融资服务主要是运作棚改、大班额以及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

程等省级基建项目统筹运作的承贷业务。公司为省级基建项目(包括棚户区改造、修建学校以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及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项目)提供投融资服务和项目实施服务,投融资服务主要为债权投资服务,即采取统贷统还的方式,按需求向多个国家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贷款,支持全省(不含济南、青岛)棚改项目、大班额项目和路安工程项目。

(三) 融资租赁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开展环保设备、高端装备等融资租赁服务。融资租赁业务主要分为直租和售后回租两类,其中,直租即租赁公司从供应商处直接采购设备后租赁给承租人使用,售后回租是租赁公司从承租人处购买已使用设备后回租给承租人,并收取相应租金。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5,215,502.03	24,179,993.58
负债总计	18,998,955.98	17,707,532.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192,389.15	6,399,636.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16,546.05	6,472,461.50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25,215,502.03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1,035,508.45万元,增幅4.28%;发行人负债总计18,998,955.98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1,291,423.90万元,增幅为7.29%;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合计6,216,546.05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207,247.03万元,减幅为3.24%。均无较大变动。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82,211.62	61,687.69
营业成本	5,120.95	3,164.20

营业利润	55,545.85	45,286.14
利润总额	56,619.39	45,310.37
净利润	42,704.98	35,828.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73.39	35,811.32

2019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82,211.62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20,535.93万元，增幅为33.27%；2019年度，发行人营业利润为55,545.85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10,259.71万元，增幅为22.66%；2019年度，发行人利润总额为56,619.39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11,309.03万元，增幅为24.96%；2019年度，发行人净利润为42,704.98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6,876.87万元，增幅为19.19%；2019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373.39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7,562.08万元，增幅为21.12%。发行人2019年度整体收入及盈利能力有较大的改善，主要得益于业务拓展，收入增加较大。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92.00	-3,106,81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692.34	-247,92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99.06	3,780,862.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7,785.28	426,123.10

2019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7,692.00万元，较2018年度净增加2,969,118.11万元，增加幅度为95.67%，主要为发行人基础设施投融资业务回款本金和利息所致。

2019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10,692.34万元，较2018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462,763.35万元，减少幅度为186.65%，主要为发行人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2019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0,599.06万元，较2018年减少3,580,263.15万元，减少幅度为94.69%，主要为受政策因素影响发行人向

相关银行取得的基础设施投融资业务贷款减少所致。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 19财金01

发行人于2019年7月18日已发行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代码为155549,债券简称为“19财金01”,期限为5年,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00亿元,募集金额已到账。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相关内容约定,本次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二) 19财金02

发行人于2019年10月31日已发行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代码为155822,债券简称为“19财金02”,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亿元,募集金额已到账。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相关内容约定,本次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 19财金01

“19财金01”发行所募集资金1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将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指定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并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同时,发行人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相关规定。此外,发行人将于监管银行

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委托监管银行对该账户进行管理。

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8112501011500731665

账户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舜耕支行

银行账户：812060200214959

(二) 19财金02

“19财金02”发行所募集资金1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将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指定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并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同时，发行人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相关规定。此外，发行人将于监管银行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委托监管银行对该账户进行管理。

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8112501011700772497

账户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舜耕支行

银行账户：812060200220626

账户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济南趵突泉支行

银行账户：1602023919200149955

账户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济南分行会展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531900009910109

账户名称：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378801880004126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9财金01”“17财金02”受托管理人，通过向发行人发送《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提示函》邮件等方式，尽到受托管理人义务，提示发行人做好募集资金相关工作。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及其偿债保障措施

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财金01”“19财金02”的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19 财金 01

“19财金01”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7月2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截至2019年末“19财金01”尚未到达首个付息日。

“19财金01”的兑付日为2024年7月2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9财金01”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二、19 财金 02

“19财金02”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11月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截至2019年末“19财金02”尚未到达首个付息日。

“19财金02”的兑付日为2024年11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11月5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9财金02”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9财金01”“19财金02”发行人未出现触发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19财金01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新世纪)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期公司债存续期(本期公司债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上海新世纪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2个月内出具,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上海新世纪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

截至2019年末,尚未到达“19财金01”首次跟踪评级报告出具日。

二、19财金02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新世纪)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期公司债存续期(本期公司债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上海新世纪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2个月内出具,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上海新世纪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

截至2019年末,尚未到达“19财金02”首次跟踪评级报告出具日。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19财金01”“19财金02”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对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受托管理工作职责。

第十章 其他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11 月 4 日出具的《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发行人董事长变更为宋文旭。

针对发行人董事长变更事项，海通证券出具了《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2019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6 月 30 日

